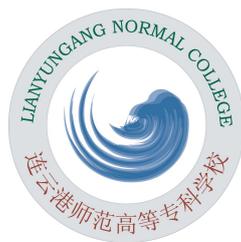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LIANYUNGANG NORMAL COLLEGE



教育实习工作手册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制

(2021年12月20日修订)

目 录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育实习工作条例.....	1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教育实习的组织与领导.....	1
第三章 教育实习的内容与要求	2
第四章 实习生的管理.....	4
第五章 教育实习的指导.....	6
第六章 教育实习的成绩评定.....	7
第七章 教育实习的总结与档案保管.....	8
第八章 附则.....	9
附件 1:《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样表	10
附件 2:《自主实习申请审批表》样表.....	14
附件 3:《实习生教育调查报告》样表.....	15
附件 4:《教育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日志》样表.....	17
附件 5:《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样表	22
附件 6:《教学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26
附件 7:《班主任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27
附件 8:《教育调查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28
附件 9:《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推荐表》样表.....	29
附件 10:《优秀教育实习生推荐表》样表.....	30
附件 11:《教育实习情况反馈表》(实习学校用)样表.....	31
附件 12:《教育实习联系函》样表.....	32
《教育实习学生安全须知》.....	33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育实习工作条例

(修订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教育实习是高等师范院校教学中的一门重要的必修课和综合实践课程，是高等师范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合格人才等具有特殊作用。

第二条 教育实习的目的是引导学生树立献身教育事业的志向，并对他们进行师德教育，使其初步具备人民教师应有的品德素质，以适应基础教育发展的需要；引导学生将所学的基本知识、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综合运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培养他们初步独立从事基础教育工作的能力，并加深和巩固学生的专业思想；引导学生认真学习和深入研究教育科学，在教育实践中探索教育规律，使他们初步了解基础教育教学管理的基本原则、方法和规律；检验我校办学思想及人才培养质量，及时获得反馈信息，不断改进人才培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

第二章 教育实习的组织与领导

第三条 为了加强对教育实习工作的领导，在主管教学工作的校长领导下，由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团委、财务处、后勤与基建管理处和相关学院负责人组成学校教育实习工作指导委员会，统一领导全校教育实习工作。各部门职责为：

教务处负责制定全校教育实习工作计划和指导性文件；预算教育实习经费，制定实习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审核实习经费开支；审查学院教育实习工作计划，检查实习情况，处理教育实习中的重大问题，制定改革教育实习的重大方案，落实教育实习改革的举措，会同各有关学院做好实习基地建设工作。

学生工作部、团委在实习阶段会同各有关学院加强实习生的思想工作。

财务处负责办理借款、报账等工作。

后勤与基建管理处负责后勤、交通等工作。

第四条 各学院应成立由主管教学院长任组长的教育实习工作领导小组，教学教法教师、专业指导教师、教学秘书、实习年级辅导员、分团委（团总支）书记为领导小组成员。其职责是：

（一）根据教学计划组织制定所属专业的教育实习大纲，无教育实习大纲不得进行教育实习。教育实习大纲由有关学院（教研室）制定，经主管教学的院长批准，报教务处备案。教育实习大纲一般包括：

1. 实习目的、要求；
2. 实习内容与时间安排；
3. 实习报告要求与作业。

（二）根据教学计划和教育实习大纲组织制定具体的教育实习计划；配备指导教师；进行实习动员，加强实习纪律和安全保密教育；安排联系实习单位，并力求专业对口，相对稳定。教育实习计划内容一般包括：

1. 实习目的；

2. 实习内容及具体实习时间;
3. 实习具体安排: 含实习单位、实习学生分组名单及指导教师等;
4. 实习纪律。

(三) 深入实习学校听课、检查实习环节的落实等活动, 进行思想政治工作及安全教育, 及时发现和处理实习中的问题。

(四) 负责审核教育实习成绩, 指导师生总结教育实习经验, 组织教育实习经验交流, 做好教育实习的鉴定和评优工作, 加强教育实习基地建设。

第三章 教育实习的内容与要求

第五条 教育实习包括教学工作实习、班主任工作实习及教育调查。

第六条 教育实习时间一般为 12-14 周 (不含校内准备及总结时间)。

第七条 教学工作实习

教学工作实习内容包括研究教材、备课、编写教案、试讲、讲课、实验等主要教学环节。实习学生在讲课前必须先进行听课、试讲, 由实习学校指导教师认可后方可讲课。实习期间, 每个实习学生必须参加观摩实习学校优秀教师的示范课并相互听课, 观摩和听课总时数不得少于 10 学时, 并有详细记录。每位实习生课堂教学时数不少于 10 节, 其中新教案不少于 5 节。

(一) 备课

1. 钻研教材教法

(1) 实习生认真钻研教学大纲和教材, 熟悉教学内容, 初步明确教学目的、重点和难点, 编写讲稿大纲。

(2) 在个人钻研的基础上, 指导教师组织同教材或实习组的实习生集体备课, 统一教学内容及目的要求。

(3) 明确教学中必须贯彻的教学原则, 确定恰当的教学方法。

2. 了解学生

实习生需要深入学生中去, 了解学生情况, 掌握学生实际情况和实际需要。

3. 编写教案

编写教案是备课的重要阶段。具体要求如下:

(1) 准确地写明教学目的;

(2) 突出教学重点、难点;

(3) 合理安排提问、讲授、练习的内容和程序;

(4) 布置课外作业的份量要适当;

(5) 教案应在上课前两天交指导教师审批签字后, 方能上课。一经批准, 实习生不得自行变动, 如需改动, 须经指导教师同意。

4. 实习生上课前, 要加强自信心教育与训练, 要鼓励他们树立信心, 克服畏难、胆怯等不良心理状态。

(二) 试讲

实习生上课前, 应在指导教师的主持下试讲, 试讲时同一小组的实习生必须参加。试讲后要评议, 分

析教学中的优缺点及其原因，针对问题进一步修改教案。凡试讲不合格，经帮助仍不能达到上课要求者，不能上课。

（三）讲课

1. 要严密组织教学，何时问、何时讲、何时练，要精心安排。要注意时间的掌握和偶发事件的处理，力避前紧后松和紧张慌乱现象。

2. 课堂讲授要做到：概念准确，突出重点，讲清难点，注意调动学生的积极性，讲练交叉，学思结合，力戒“满堂灌”。

3. 教态要从容、大方，要以姿势助说话，渲染气氛，但走动不宜过多过广，渲染气氛要适度，讲求质量。

4. 讲课要用普通话，注意教学语言的简洁、生动、通俗易懂，力避方言、土语。板书板画要合理布局，重点突出，醒目美观。

5. 教具的演示和实验的操作要熟练、准确、有效，教具有危险性的实验时要注意安全。

（四）作业批改与讲评

要认真及时地批改作业，批语要慎重，要言简意赅，通俗易懂，每次批语都要抓住主要倾向或矛盾，注意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作业讲评要抓住主要矛盾，指出学生共同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讲评后，要督促学生认真订正错误。

（五）课后辅导

实习生要深入到学生中去，了解学习情况，采用多种形式进行辅导。辅导时要耐心帮助学习困难的学生树立信心，端正态度，改进学习方法。

（六）参加评议会

1. 评议会一般由指导教师主持。

2. 参评者要掌握评议标准：教学目的明确具体；教学重点突出；教学内容科学无误；教学方法灵活多样；教学组织严密有序；教学语言清晰、生动、形象；板书板画设计合理，书写工整、清楚；教学效果好。

3. 自我评议必须全面，他人评议应有重点，互相补充，力戒重复。评议实事求是，一分为二。

4. 评议会主持人进行总结时，对正确的意见应予肯定，对错误意见应予纠正，对不完全或遗漏的问题应作补充，对争论的问题能作判断的应作结论，同时也应指出努力方向。

第八条 班主任工作实习

（一）内容

在原班主任指导下，学习掌握班主任工作的基本内容、特点，包括了解班级情况，制定班主任工作计划，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开展班级日常工作，进行家访，做好个别学生的转化工作，组织主题班会，开展多样化有实效的班级活动等；学习班主任工作基本方法，学习如何教育和引导学生成长。

（二）要求

1. 听取原班主任工作经验介绍，查阅学生学籍卡片，了解学生及班级情况。

2. 根据原班主任工作计划，结合学校的中心工作及本班实际，拟定班主任工作实习计划，送原班主任批准后执行。

3. 在原班主任指导下，开展各种活动，处理班内出现的问题。

第九条 教育调查

(一) 内容

1. 了解实习学校的历史、现状及贯彻党的教育政策的情况，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教育教学经验及教育改革的情况；

2. 研究教育对象的心理与生理特点、学习态度与方法、知识结构与智能水平及德智体状况；

3. 对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实际状况进行调查研究等。

(二) 要求

1. 拟定既全面又有侧重点的调查计划，经实习学校指导教师或我校指导教师审批后执行。

2. 在充分分析、研究和整理资料的基础上，就一个专题写出切合实际的调查报告。

3. 教育调查报告的内容要真实，要有观点、有典型材料、有分析，文字要简明扼要，字数一般不少于1500字。

4. 教育调查报告完成后要送指导教师审阅，一般只供内部研究参考，如要求发表，须经分管教学院长批准。

第四章 实习生的管理

第十条 各师范专业的学生必须参加教育实习。

第十一条 参加教育实习的学生在实习前必须修完心理学、教育学、教材教法、心理健康教育、班主任工作、现代教育技术等课程后参加师范生教学技能考核，师范生技能考核过关后，方可参加教育实习。

第十二条 实习期间，实习生必须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教书育人，严肃、认真、专心致志地投入教育实习。

(二) 认真学习并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学习并执行。

(三) 刻苦钻研教材，深入了解学生，工作认真负责，克服困难，始终如一，全面完成各项实习任务。

(四) 为人师表，讲究礼貌；仪表端庄，衣着大方；言行举止，作风修养，应成为中学生的表率，不准在实习工作中抽烟喝酒，不准向中学生散布不健康的书刊、作品和言论。

(五) 实习小组要坚持政治学习，成员间要互相关心、团结友爱、互学互帮。

(六) 尊重实习学校教职工，虚心接受指导教师的指导，对实习学校工作的意见建议可向实习领导小组反映。

(七) 不准私自带领学生外出游玩及参加其他活动，必要时必须由实习学校教师带队，要特别注意学生人身安全，也要注意自身人身安全。

(八) 在实习期间实行坐班制，严格遵守实习学校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实习纪律，无故不得请假。由于特殊原因必须请假时，请假1—2天的需指导教师批准；请假3天（含3天）以上则须报学院教育实习工作领导小组批准；请假一周以上必须报学校教务处备案。

第十三条 实习期间，凡请假时间超过实习时长的四分之一者，按未参加实习处理，不给予实习成绩。请假未经批准，实习生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单位。凡未经校、学院主管负责人的批准擅自超假者，视其情况降低实习成绩或取消实习资格。

第十四条 集中实习生的自我管理

(一) 集中实习学生推选实习小组长一人，组长职责如下：

1. 督促小组同学完成实习计划，反映小组同学的情况与要求，协助指导教师组织小组同学集体备课、试教和相互听课。
2. 关心小组同学的思想、生活、健康，以身作则，相互帮助，共同搞好实习工作。
3. 组织学习有关文件，记录小组实习及纪律执行情况，督促小组成员认真填写《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样式参见附件 1）。
4. 组织全组做好鉴定和总结工作。

(二) 集中实习小组，根据实际情况推选通讯员若干名，主要职责如下：

1. 向学院报告本实习小组各阶段的工作动态。
2. 组织全组同学积极向校报、广播台投稿及举办各种形式的实习专刊。
3. 协助组长做好本组的总结工作。

第十五条 自主实习的管理

为了切实加强自主实习管理，保证自主实习质量和实习学生安全，达到预期实习目的，须加强对自主实习学生管理；同时，自主实习的学生也应加强自我管理。具体说明和要求如下：

(一) 自主实习生的界定

自主实习的学生是指学院未作统一安排、由学生自行联系实习单位并经批准进行的单独实习的学生。

(二) 自主实习的申请程序

要求自主实习的学生必须履行申请程序。学生事先填写《自主实习申请审批表》（样式参见附件 2）。经学院审核同意后，报教务处审批。教务处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自主实习。

(三) 教务处的职责

1. 认真审查自主实习学生的资格，特别是实习学校和家长的意见。凡未经批准者不得单独自主实习。
2. 统筹考虑，根据实习学校的需要确定可自主实习的专业。

(四) 学院的管理职责

1. 明确任务和要求。在自主实习学生离校前向学生讲清教育实习要达到的预期目的、基本任务和具体要求。
2. 加强安全管理和教育。根据本专业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自主实习学生安全保障措施，教育学生严格遵守实习学校的作息制度、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
3. 布置自主实习作业。自行设计至少 10 个有关教育教学方面的问题布置给学生，让学生带着问题到实践中去。鼓励学生结合专业基本要求，通过实习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学生实习结束返校后必须至少书面回答其中的 3 个问题。
4. 扎实做好校内试讲工作。要加强对自主实习学生离校前试讲的指导，要求学生离校前备 2-4 个教案，至少成熟 2 个；指导老师要认真审查教案，做好听课评课工作，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
5. 加强对自主实习学生的指导和检查。经常与实习单位和实习学生保持联系，了解和监控学生的实习情况。

(五) 对自主实习学生的要求

1. 按实习大纲和实习计划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实习任务。教学实习时，至少编写 10 节课的完整教案，上 6 节课，辅导和批改作业 6 次；见习班主任工作时，至少组织 2 次班级活动（要求有活动方案），撰写 1 份班主任工作计划。

2. 遵纪守法，注意安全。实习过程中因违法违纪造成的后果及发生的安全事故概由学生本人负责。学生实习期间一律不准私自外出游泳。
3. 必须服从实习学校的管理。遵守实习学校的各项管理制度，不迟到、早退或脱岗，有事须向所在学校请假。
4. 认真填写《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样式详见附件2）。如实反映每天实习的主要内容、实习收获、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返校后交指导教师，以便于指导教师了解学生的具体情况，为实习成绩的评定提供基本依据。
5. 主动协助实习学校或社会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
6. 离校时要留下本人、实习单位和指导教师的准确地址及电话，以便学院随时联系。并将实习单位的地点及有关情况告知其父母。
7. 实习期间变动实习单位的，须经所在学院同意。
8. 实习期间不得参与同实习任务无关的活动。

第五章 教育实习的指导

第十六条 实习指导教师除实习学校的原任课教师及班主任指导教师外，各学院应根据实习生人数安排一定数量的教师担任实习指导教师。

第十七条 本校指导教师职责

（一）做好实习前的准备工作：参与微格教学培训及试讲，了解实习生的表现及业务情况，布置学习有关文件，熟悉教材，了解教学进度安排，观察见习活动等。

（二）教育实习生热爱教育事业，遵守纪律，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完成实习任务。

（三）指导教学工作实习：分配教学工作实习任务，指导实习生钻研教材，编写教案和制作教具，抓好集体备课、试讲和课后评议，审阅教案，全面掌握实习生教学工作实习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工作实习中的问题。

（四）指导班主任工作实习：分配任务，指导实习生制定班主任工作实习计划，了解分析班级和学生情况，帮助解决有关问题。

（五）指导教育调查：指导实习生制定计划，编制调查提纲，有重点地开展调查，撰写《实习生教育调查报告》（样式详见附件3）。

（六）认真填写《教育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日志》（样式见附件4），协同实习学校指导教师做好实习成绩评定与鉴定工作，并整理好实习学生的考核材料上报实习生所在学院。

（七）关心实习生的思想、工作、生活、健康和安全的。

第十八条 实习学校指导教师职责

（一）实习学校原任课教师：

1. 向实习生介绍实施教学大纲、使用教科书情况与教学经验。
2. 组织所担任学科的示范教学，供实习观摩。
3. 指导实习生备课、编写教案及审定教案。
4. 指导实习生课堂试教、听课、参加和主持评议会，提出批评与指导意见。
5. 对评定实习生的教学实习成绩，提出具体意见。

(二) 实习学校原班主任:

1. 向实习生介绍本班级的情况及班级教育工作经验与计划。
2. 指导实习生拟订班主任工作实习计划, 并指导执行。
3. 指导实习生具体开展班级活动, 开好班会并召开评议会, 提出批评指导意见。
4. 指导实习生掌握整个班级概况, 了解、研究个别学生, 并提供有关资料, 提出处理“偶发”事件的原则、方法和注意事项。
5. 对评定实习生班主任实习成绩, 提出具体意见。

第六章 教育实习的成绩评定

第十九条 教育实习成绩由教学工作实习成绩、班主任工作实习成绩和教育调查报告成绩三部分组成。三项实习成绩分开评定, 分别占总成绩 50%、30%和 20%。成绩评定采取评语和等级评定两种形式。等级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级。

实习学生在《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样式详见附件 5)上完成自我小结和自我评价, 并将《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交实习学校指导教师和实习学校分管领导, 进行实习成绩的评定工作。

教学工作实习成绩和班主任工作实习成绩的评定主要由实习学校指导教师承担, 我校带队教师参与协助; 教育调查成绩评定由我校带队教师或指导教师承担。成绩评定请参照《教学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样式详见附件 6)、《班主任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样式详见附件 7)和《教育调查成绩考核评定标准》(样式详见附件 8)。

实习结束时, 实习学校指导教师、校领导写出评语和评分建议。学院实习领导小组根据实习学校初评建议、实习指导教师的评分建议和授课情况, 综合评议, 核定最终成绩, 记入学生《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

第二十条 实习成绩为“优秀”的条件:

- (一) 实习学校及我校实习指导教师的评分建议为优秀;
- (二) 实习成绩为“优秀”的比例严格控制在 30%以内。(注: 推荐校优秀实习生的比例为 20%)

第二十一条 因特殊情况未能参加教育实习的(须经学院分管教学主任同意, 报教务处批准)或教育实习成绩有一项不及格者, 教育实习成绩综合评定为不及格。未参加教育实习、未经学校教务处同意擅自改变实习学校或实习成绩不及格者必须补(重)实习, 补(重)实习仍不及格者不能取得实习学分。修业期间确实无法安排补(重)实习者, 参加工作后, 经过一学期教学实践, 由所在学校证明已达到教育实习要求, 经复审合格后, 方能取得实习学分。未取得教育实习学分的师范专业学生不得毕业。

第二十一条 教育实习评优工作

(一) 教育实习优秀学院的评定

评选的对象主要是在教育实习组织开展的全过程中, 工作认真、组织严密、成效显著的学院。要求符合下列条件:

- (1) 能精心组织、实施本学院的教育实习工作, 能精心组织实习生进行教师教育技能训练与比赛。
- (2) 能严格按照学校教育实习实施细则的要求组织、落实实习学校、带队教师及实习生小组长, 并对带队教师和实习生进行日常管理。

(3)在教育实习期间组织本学院教师下实习单位了解实习情况,并有计划地组织低年级学生开展“拜师学教”活动和教育见习活动,成绩显著。

(4)认真做好学院教育实习工作总结,召开总结交流会,按时完成并将教育实习的有关材料及时送交教务处存档。

(二)优秀实习带队指导教师的评定

1.学校将在各学院推荐的基础上,评选校级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并予以表彰。

2.推荐优秀实习带队指导教师需统一填写《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推荐表》(样式详见附件9)。

3.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评选对象主要是在教育实习组织开展过程中,工作认真负责,深得实习学校、实习生好评的我校实习指导教师。具体评选条件如下:

(1)能积极主动完成教育实习指导任务,工作认真负责,为人师表,受到实习学校及实习生的好评。

(2)能从全面培养实习生着手,认真指导并负责实习过程管理(含实习前的准备、钻研教材、备课、编写教案、试讲、上课、评议、批改作业,班主任工作指导、实习生成绩评定等)。在指导上有所创新,成绩突出。

(3)关心实习生的思想、工作、生活和安全,组织实习生开展政治学习,教育实习生遵守实习生守则,热爱学生,热爱教育事业,遵守实习纪律,以高度负责精神完成实习任务。

(4)所带队的实习小组能按学校规定圆满完成教育实习任务,无违反纪律和影响学校声誉的不良现象,并受到实习学校师生的好评。

(三)优秀实习生的评定

1.学校将在各学院推荐的基础上,评选校级优秀实习生,并予以表彰,其推荐名额应不超过实习学生人数的20%。

2.推荐优秀实习生需统一填写《优秀教育实习生推荐表》(样式见附件10)。

3.优秀实习生评选对象主要是出色完成了各项实习任务,深得实习学校和指导教师好评的实习生。具体评选条件如下:

(1)热爱教育事业,具有巩固的专业思想和良好的师德。实习态度认真,工作积极肯干,遵守实习生守则,全面完成实习计划规定的各项任务。

(2)深入钻研教学大纲和教材,熟悉教学内容,虚心接受指导,较好地掌握教学方法与技巧,并做到教书育人。在指导教师指导下,教学效果良好,受到实习学校师生的好评。

(3)经常深入了解学生,辅导学生,结合青少年的特点,开展各种活动,对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班主任工作实习表现突出。

(4)为人师表,尊重导师,团结同学,关心实习小组集体,模范遵守实习生守则及实习学校的规章制度。

第七章 教育实习的总结与档案保管

第二十二条 各学院教育实习工作领导小组要在实习结束2周内,召集全体指导教师讨论,撰写书面总结上报教务处。总结内容要反映本届实习的基本情况、经验教训和今后实习的改进意见;对实习生的政治思想和业务能力作具体分析,提出今后改进实习、教学工作的意见,并向全体实习生、全体教师和下一届学生传达。

第二十三条 教育实习文件和资料由学校教务处和各学院办公室分工归口管理，具体负责本部门教育实习文件和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和登记等管理工作。

第二十四条 学院存档材料。

(一) 实习管理文件：《教育实习工作手册》《教育实习大纲和计划》《教育实习实施方案等》；

(二) 学院实习生实习状况材料：学院“三字一话”“教学设计”“说课”和“课件制作”等师范生技能考核、评比材料、实习生情况一览表、实习生日志、实习总结、教育调查报告、优秀教案、实习通讯或简报等；

(三) 学院实习指导教师材料：指导教师情况一览表、指导教师总结、指导教师工作日志；

(四) 实习考核总结材料：《教育实习情况反馈表》（由实习学校提供，详见附件11）、《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样式详见附件5）、《优秀教育实习生推荐表》（样式详见附件10）、《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推荐表》（样式详见附件9）等。

第二十五条 教务处存档材料。

(一) 实习管理文件：《教育实习工作手册》《教育实习大纲和计划》《教育实习实施方案》等；

(二) 学校实习生材料：校内“三字一话”“教学设计”“说课”和“课件制作”等师范生教学技能考核、评比材料、实习生情况一览表、实习生优秀教案选、实习组长总结、实习成绩单（以班级为单位）等；

(三) 学校实习带队教师材料：全校带队教师情况一览表、实习学校指导教师一览表、实习指导教师总结、指导教师工作日志等；

(四) 实习考核总结材料：各学院《教育实习总结表》、《优秀教育实习生推荐表》（样式详见附件10）、《教育实习优秀带队指导教师推荐表》（样式详见附件9），教育实习工作会或教育实习工作总结会等会议材料。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实施，原学校有关教育实习的相关规定自行废止。

第二十七条 本条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件 1：《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样式）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LIANYUNGANG NORMAL COLLEGE



教育实习生工作日志

学 院 _____

姓 名 _____

学 号 _____

实习学校 _____

实习班级 _____

实习日期 _____

听 课 记 录

试教者		班级		科目		时间	
教材章节							
教学目的 要 求							
教 学 摘 要							
建 议 与 意 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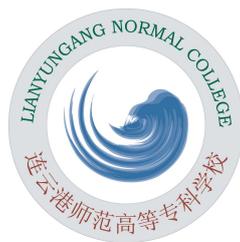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自主实习申请审批表

学院		姓名		班级	
专业		性别		学号	
实习类别 (教育或专业)		实习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实习单位名称(地址)					
申请自主实习的理由:					
申请人: 年 月 日					
<p>学生本人承诺:</p> <p>本人在实习期间,将严格要求自己,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院有关实习的各项规定及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学院的实习计划完成好实习任务;注意人身安全,按时返校,并对自己在实习期间的行为和安全负责。家长知道并同意自主实习。</p> <p>学生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学生联系电话:</p> <p>家长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家长联系电话:</p>					
实习单位 意见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意见(是否接收): (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实习单位负责人意见(是否接收): 负责人签名(公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学院负责人签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学院负责存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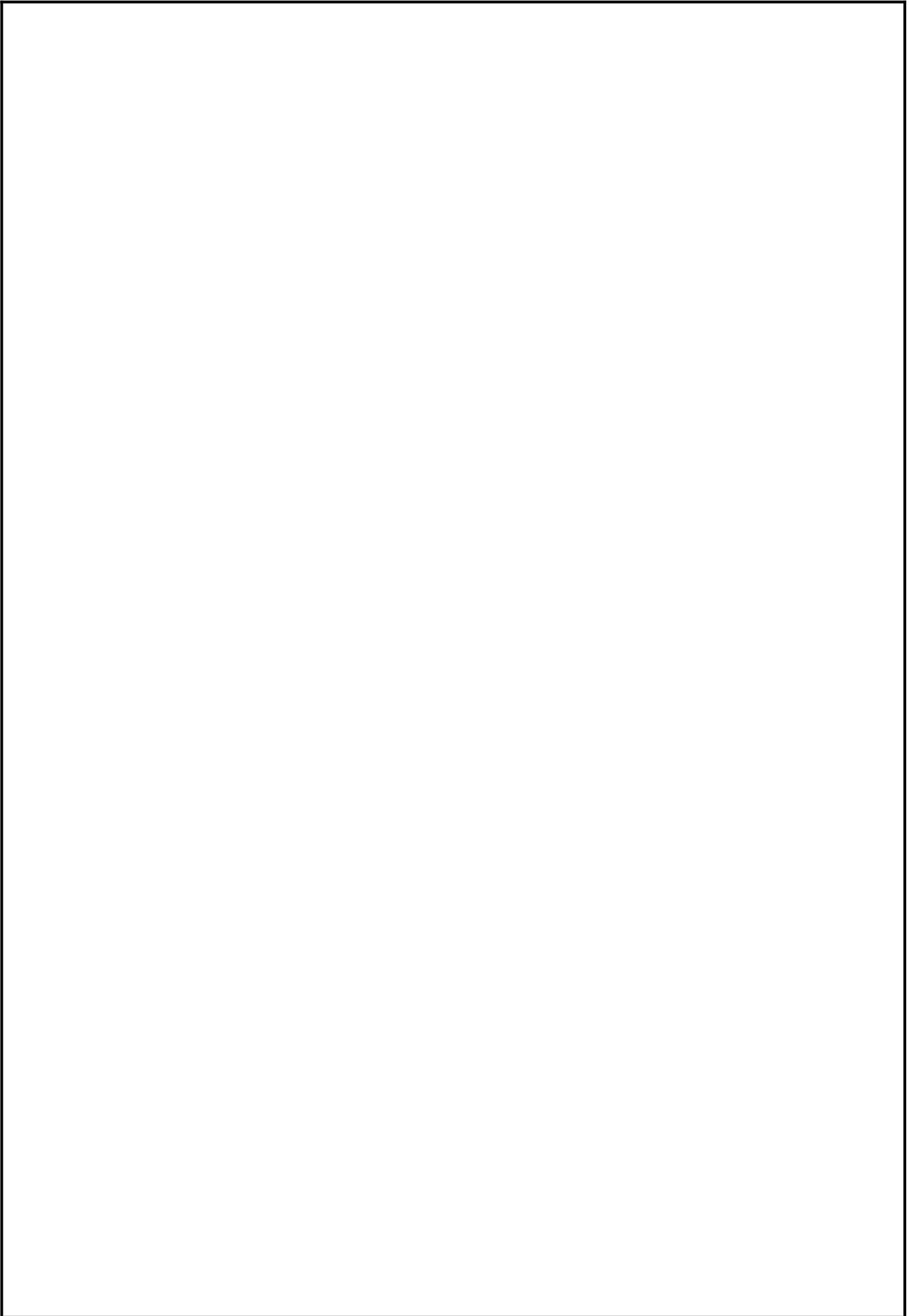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LIANYUNGANG NORMAL COLLEGE



实习生教育调查报告

题	目	_____
班	级	_____
姓	名	_____
学	号	_____
实	习 学 校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4：《教育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日志》（样式）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LIANYUNGANG NORMAL COLLEGE



教育实习指导教师工作日志

姓 名 _____

实习学校 _____

学 院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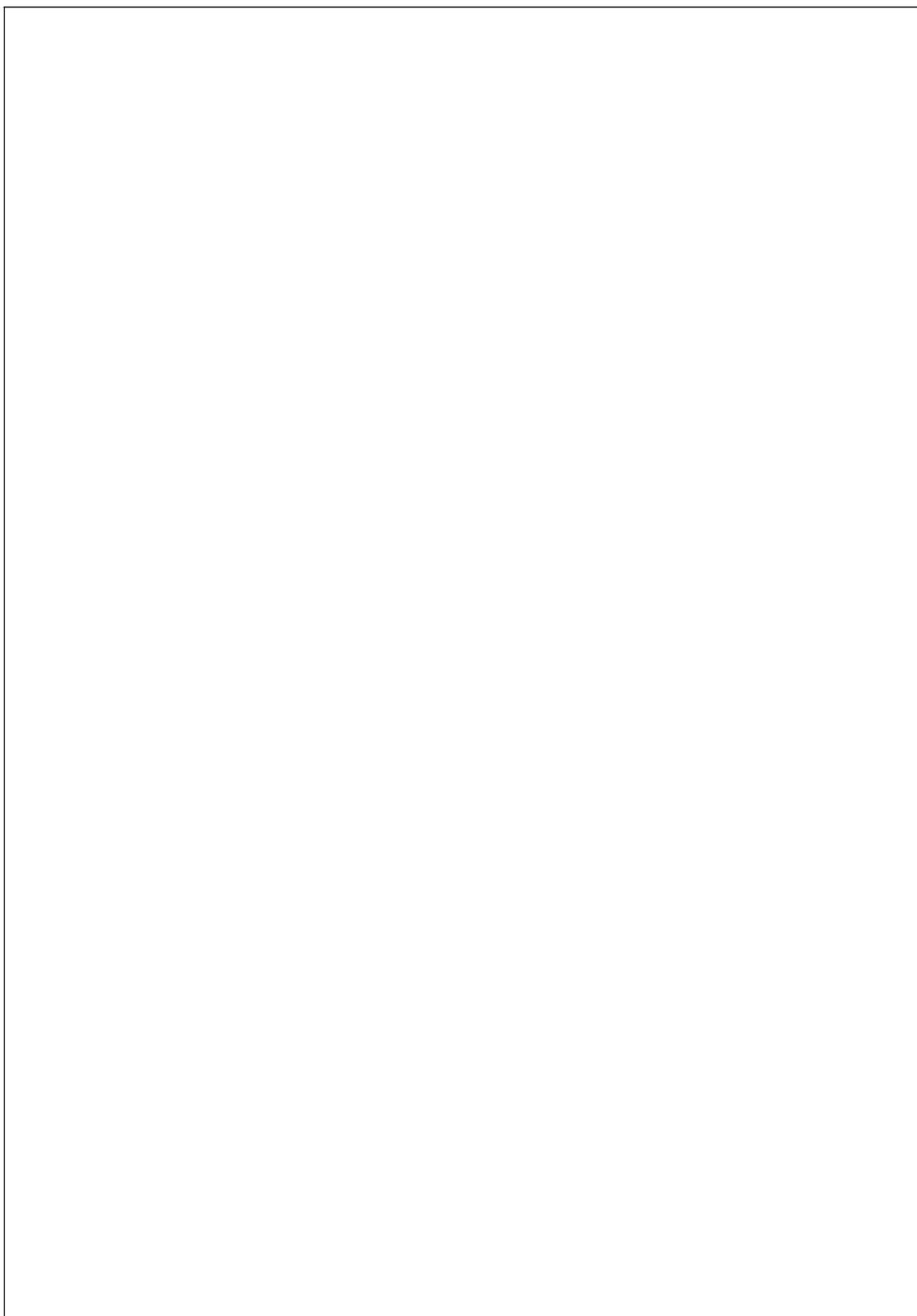
实习日期 _____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制

听 课 记 录

试教者		班级		科目		时间	
教材章节							
教学目的 要 求							
教 学 摘 要							
建 议 与 意 见							

实 习 总 结



附件 5：《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样式）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LIANYUNGANG NORMAL COLLEGE



教育实习成绩考核表

学 院 _____

班 级 _____

姓 名 _____

学 号 _____

实 习 学 校 _____

日 期 _____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制

实习 自我 评价	(包括思想政治表现、教学工作、班主任工作、教育调查与研究等)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教育 调查 与 研究 评价 与 评 定 成 绩		
	评定成绩（百分制）	
	本校指导教师签名：年 月 日	

教学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满分 100	优秀	良	合格	不合格
			90—100	80—89	60—79	59 及以下
课前准备	教案	10	备课认真,教案完整,质量较高,能按时完成。	备课认真,经备课组讨论和教师启发,教案完整,有一定质量,并能按时完成。	备课努力,经教师的帮助,教案比较完整,质量一般,但能按时完成。	备课不认真,组织教材有较大的困难,虽然教师多次帮助,仍不能按时写出完整教案。
	试教	10	内容熟悉,教态自然,符合教学要求。	内容熟悉,基本按教案试教、教态自然,能接受意见,不断改进。	内容基本熟悉,试教不沉着,能接受意见,注意改进。	内容不熟,随意发挥,不符合教学要求,接受意见不虚心。
	讲课	10	目的明确,重点突出,难点抓得准,内容科学系统。	目的较明确,重点较突出,难点抓得准,内容科学系统。	目的基本明确,能抓住重点、难点,内容无科学性错误。	目的不明确,重点不突出,难点抓不准,内容缺乏科学系统。
课堂教学	教学方法	10	启发性强,引导得当,能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开展双边活动好,能制作直观教具和运用其他教学手段进行教学。	启发式运用较好,能引导和注重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一定程度开展了双边活动,能运用某些教学手段。	注意运用启发式,有所引导,能注意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开展双边活动,能注意运用某些教学手段	教法不得当,不能驾驭教材和学生,不重视采用必要的教学手段。
	语言表达板书	10	能用标准的普通话教学,语言简洁、流畅、生动;板书安排有序、工整、美观,文字规范。	能用普通话教学,语言基本流畅,板书安排基本条理,字迹清楚,文字规范。	普通话不够标准,有方言土语,语言欠流畅,板书安排条理差,文字基本规范。	不能用普通话教学,口头语多,语言辞不达意,板书随便,字迹潦草,错别字较多。
	教学组织	10	能全面照顾和严格要求学生,课堂教学组织严密,课堂秩序活而不乱,应变能力较强。	能面向大多数学生,严格要求,课堂教学组织严密,课堂秩序较好,有一定的课堂应变能力。	能面向大多数学生,对学生有一定的要求:课堂应变能力一般。	无法照顾学生、不能控制课堂秩序、教学组织不严密,课堂应变能力差。
	教学效果	10	达到了教学目的,教学内容能当堂消化、巩固,教学效果很好。	达到了教学目的,但有些不足之处,教学内容能当堂消化巩固,教学效果较好。	达到了教学目的,但有些缺点,教学内容能听懂,大多数能当堂消化,教学效果尚好。	没有完成教学任务,教学内容部分学生尚未听懂,教学效果差。
课后活动	课外辅导	10	主动、耐心、细致,解疑答问正确,有启发性;能区别情况,因材施教;指导科技活动和兴趣小组;“讲座”质量较高。	认真、经常,解疑答问正确,有启发性;指导科技活动和兴趣小组的能力尚强;“讲座”有一定质量。	比较认真、解疑答问基本正确,指导科技活动能力差;无独立进行“讲座”的能力正确,指导科技活动和兴趣小组的能力一般;“讲座”质量一般。	不会作课外辅导,指导科技活动能力差;无独立进行“讲座”的能力。
	批改作业	10	批改作业仔细、正确,评改作业认真。效果好。	比较认真批改和评讲作业,无差错,效果较好。	能认真批改作业,偶有错误,评讲作业能力差。	批改作业马虎,有错误,无独立讲评作业的能力。
	听课评课	10	能作全面深刻的自我分析,虚心听取别人的意见,不断改进教学,也能勇于评论别人,并能提出意见和教学建议。	能认真地作自我分析,听取别人的意见,改进教学能帮助别人,分析提出意见和教学建议。	能比较认真地作自我分析,也能接受别人的意见,注意改革教学。但不善于帮助别人分析,对别人提意见不大胆或偏激。	自我分析抓不住重点,接受别人意见不虚心,教学无改进,对别人不关心,提不出意见。

班主任工作实习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满分 100	优秀	良	合格	不合格
			90—100	80—89	60—79	59 及以下
工作准备	调查情况	10	能较好地掌握和熟悉全班学生姓名、个性特点,兴趣爱好,思想情况,组织情况(干部、团、队员)以及班级特点。	能掌握了解全班学生姓名、个性特点,兴趣爱好,思想情况,组织情况(干部、团、队员)以及班级特点。	能掌握了解班级的基本情况。	对班级的基本情况,心中无数。
	制订计划	10	能以正确的教育思想为指导,根据实习学校要求,制定明确、具体、切实可行的班主任工作计划。	能根据实习学校要求,制定明确、具体、切实可行的班主任工作计划。	根据实习学校要求,制定工作计划、但不够完善。	不能制定出班主任工作计划。
工作内容和要求	方法态度	10	能积极主动配合原班主任任工作,深入细致,热爱中学生,敢于严格要求,正面引导,态度诚恳耐心。	能主动配合原班主任任工作,热爱中学生,能严格要求,态度诚恳耐心。	能按照原班主任任提出要求进行工作,对中学生能提出要求。	对实习班主任任工作缺乏主动性,对中学生不敢提出要求,或简单粗暴。
	日常工作	10	能坚持参加学生课外活动,处理日常事务,会做学生思想工作,效果好。	能参加学生课外活动并能通过班级日常活动对学生思想教育,效果较好。	能参加学生的课外活动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效果尚好。	参加学生课外活动不经常,教育效果不显著。
	集体活动	10	组织和辅导主题班会、班级活动、兴趣小组,内容丰富,有针对性,适应中学生特点,能开拓思想开发智力,效果好。	组织和辅导主题班会、班级活动、兴趣小组,有一定的内容和针对性,对于开拓中学生思想和开发智力,取得较好的效果。	组织和辅导主题班会或班集体活动,有一定的内容对于开拓中学生思维和开发智力,有一定的效果。	在原班主任任指导下,组织主题班会和集体班级活动,有困难。
工作内容和要求	个别教育	10	有目的地了解个别学生的学习、思想、品德、生活、健康、家庭、社会影响等情况,做学生的知心朋友,针对学生的情况,进行个别教育效果好,并能提出好的教育。	对个别学生的学习、思想品德、工作生活、健康、家庭及社会影响等情况有所了解。能针对学生的情况,进行个别教育效果好,能提出合理的教育建议。	对个别学生的学习、思想、品德、生活、健康、家庭、社会影响等情况有所了解,能进行个别教育效果好,提出教育建议。	未进行家访,或进行了家访,效果差,未能深入了解个别学生,对个别学生有关情况不清楚。
	家长工作	10	善于运用家访,家长会议或其它形式进行家长工作,并取得家长的密切配合,对学生进行教育,取得好的效果	对好、中、差三种类型的学生进行了家访,效果一般。	对好、中、差三种类型的学生进行了家访取得了一定的效果。	未进行家访,或进行了家访,效果差。
工作表现及效果	工作能力	10	独立工作能力强,能开动脑筋想办法,克服困难开展工作,成绩显著。	独立工作能力一般,能克服困难开展工作,取得一定的成绩。	独立工作能力不强,办法少、尚能克服困难,工作有成绩。	没有独立工作能力,工作不主动,经指导教师大力帮助后,仍有很大困难。
	行为表率	10	言行端庄,衣服整洁,团结互助,遵纪守法,成为中学生的表率,爱护学生,师生关系好,受到中学生的尊敬和爱戴。	言行端庄,衣服整洁,团结互助,遵纪守法,成为中学生的表率,爱护学生,师生关系好,受到大部分中学生的爱戴。	言行举止大方,衣着打扮得体,对自己有一定的要求,能关心学生,师生关系正常,有一定的感情。	言行举止不够检点,服装发型奇异特殊,引起不良反映,师生关系不融洽/
	自我评价	10	对自己工作的分析比较全面、深刻、能提出一些有实际意义的经验和教训,能虚心听取别人的意见/	对自己工作的分析不够全面、深刻,基本符合工作实际,能听取别人的意见。	对自己工作的分析不全面、不深刻,尚能听别人的意见。	对自己工作的分析空洞贫乏,不能发现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提出解决办法,不能听取别人意见。

教育调查成绩考核评定标准

在教育实习调查中,要根据当前基础教育改革和学生素质培养中的新动向、新问题和新特点,选好调查课题。调查课题要突出本专业教育特点。在此基础上,每名实习生撰写一篇不少于 1500 字的教育论文或调查研究报告。教育论文或调查研究报告,选题要有针对性和现实意义,观点鲜明、内容充实、有独立见解和较强的说服力。教育论文或调查研究报告要符合论文及调查报告的行文格式。

标 准 项 目	等 级	满 分 100	优	良	中	及格	不及格
			90-100	80-89	70-79	60-69	59 以下
选题意义		10	选题能从实际出发,具有针对性和现实意义。	选题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现实意义。	选题具有一定的针对性。	选题一般化。	选题不适当,过偏或大而不当。
掌握材料		20	材料全面、客观、精确、具体、具有代表性。	材料比较全面、客观、精确、具体、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材料尚全面、客观,不够精确、具体,但能说明许多问题。	材料尚全面、客观,不够精确、具体,但能说明一点问题。	材料不全面、不客观、虚假、抽象、说明不了什么问题。
结构、论述		20	文章结构严谨,层次清晰,逻辑性强,文字表述准确,流畅生动。	文章结构合理、层次清楚,文字流畅,能表情达意。	文章结构基本合理,文章表能力不强,尚能表情达意。	文章结构有缺陷,文字表达能力弱。	文章结构无条理,文字表达能力差,词不达意。
论述、分析		20	观点鲜明,论据充分。分析深透,具有较强说服力。	论点鲜明,有论据,有分析,具有一定的说服力。	有观点、论据、论述尚有一定的说服力。	观点不鲜明,论据不充分,论述说服力不强。	观点、论据杂乱,论述不具有说服力。
结论、建议		20	经实习学校领导、指导教师评议,结论正确,建议切实可行。	经实习学校领导、指导教师评议,结论有理,建议可行。	经实习学校领导、指导教师评议,结论基本正确,建议主要方面可行。	经实习学校领导、指导教师评议,结论有一定根据,建议某些方面可行。	经实习学校领导、指导教师评议,结论没有根据,建议脱离实际。
调查能力		10	态度认真,工作深入,观察力和判断力较强,善于运用各种方式和方法获取材料。	态度认真,工作深入,有一定的观察力和判断力,能运用常规调查方式和方法获取材料。	态度尚认真,观察和判断能力不够强,尚能运用常规调查方法获取材料。	态度不够认真,不能深入,分析判断能力不强,有片面性,获得材料困难。	态度不认真,方法不对,未能获取有用的材料。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育实习联系函

_____:

兹介绍我院_____专业学生_____前往贵校联系教育实习。实习时间_____年
月____日~____月____日(共____周)。在实习过程中,学生将通过课堂教学和班主任等工作实
践,进一步巩固和加深所学的理论知识,培养实践技能,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请贵单
位大力支持,指定专人负责学生的实习指导,加强对实习学生的师德、纪律与安全等方面教
育,并在实习结束后给出实习评语。

再次感谢贵校长期以来对我校教育实习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圣湖路 28 号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_____学院

邮编: 222006

电话: 0518-

(院教务办)

联系人: (教务秘书或辅导员)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_____学院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育实习联系函回执

实习学生姓名		性别		专业	
实习单位					
单位地址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接受单 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教育实习学生安全须知

为了切实加强实习学生的安全意识，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教育实习工作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安全须知。各实习学生须遵守如下规定：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实习学校的规章制度，尊重实习学校的领导及教师，虚心向他们学习。

2. 实习过程中服从实习学校领导安排，听从指挥，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实习期间一般不得请假，若有特殊情况，必须向实习学校和学校指导教师书面请假。

3. 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注意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

4. 生活中和他人相处应该团结友爱，文明礼貌，严禁酗酒闹事、打架斗殴、参与赌博以及其他不文明行为。

5. 尊重少数民族的生活习惯，注意自己的言行不对少数民族造成伤害。

6. 不独自外出，不到行人稀少，偏僻危险的地方，不深夜滞留在外，不泡网吧。

7. 严禁参加各种非法组织，严禁参加各种非法传销活动，自觉抵制各种非法经营活动的诱惑。

9. 严禁到江河、湖泊、水库等处洗澡、游泳。

9. 注意用电安全，不私接电源，不超负荷用电。

10. 注意饮食卫生，严防食物中毒。

11. 严禁在禁止吸烟的场所吸烟，注意用火安全，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12. 增强防盗意识，注意自身财物安全。

13. 患病或体力不支时应及时治疗或休息。

14. 严禁无证驾驶、操作机动车辆，严禁搭乘非客运机动车。

15. 增强个人人身安全意识，不到地势险峻或安全措施不到位的地方，随时注意身边安全。

16. 爱护公共财物，不经同意不得擅自用实习单位的仪器设备等用品。

17. 实习期间发生意外应及时报告，不可擅自处理，紧急情况下应积极自我救治。